

中共衢州学院委员会组织部文件

衢院党校〔2024〕2号



关于举办2024年上半年发展对象培训班的通知

各二级党组织：

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进一步做好发展对象教育培训工作，根据《中国共产党章程》《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细则》等文件要求，决定开展2024年上半年发展对象培训工作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培训目的

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，通过集中培训，进一步加深发展对象对党的基本理论、基本知识的掌握，提高思想政治素质和政治理论水平，增强执行党的基本路线、方针和政策的自觉性和坚定性，引导发展对象深刻领悟“两个确立”的决定性意义，不断增强“四个意识”，坚定“四个自信”，做到“两个维护”，深刻了解“合格党员应该什么样”，坚定为共产主义事业奋斗终身的信念，提高党员发展质量。

二、培训对象与时间

参加培训的学员，应是各基层党组织通过党校入党积极分子培训并获得结业证书，且经过一年以上培养、教育和考察，基本具备党员条件，在听取党小组、培养联系人、党员和群众意见的基础上，经支部委员会讨论同意并报上级党委备案后，被列为发展对象的同志。本次培训由学校党校集中安排，培训时间为 2024 年 5 月中旬。

三、培训内容

（一）理论学习

第一专题：中国共产党的基本理论、基本路线、基本方略

第二专题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

第三专题：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

第四专题：中国式现代化的中国特色和本质要求

第五专题：中国共产党的纪律

第六专题：《中国共产党章程》

第七专题：党员的义务与权利

第八专题：形势与政策

（二）研讨教学

1.结合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浙江重要讲话精神，谈谈大学生如何在“两个一百年”历史交汇期贡献青春力量？

2.以“坚定理想信念，强化责任担当，争做时代新人”为主题，谈谈大学生党员应从哪些方面践行党的根本宗旨？

3.结合实际，谈谈“入党为什么，合格党员应该什么样？”

（三）实践教学

- 1.志愿服务：我为衢院发展作贡献
- 2.参观红色展馆、观看红色经典电影

（四）自学研读

培训期间，学员完成不少于 6 学时的自学研读，参考资料如下（其中*为精读,学习资料另附）

- 1.《共产党宣言》
- 2.《中国共产党章程》*
- 3.《党的二十大报告》*
- 4.《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》*
- 5.《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（试行）》*
- 6.《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》*
- 7.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专题摘编》*
- 8.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纲要》*
- 9.《习近平谈治国理政》（第一卷、第二卷、第三卷、第四卷）
- 10.《习近平与大学生朋友们》*
- 11.《论中国共产党历史》*
- 12.《关于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》*
- 13.《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》*
- 14.《中共中央关于党的百年奋斗重大成就和历史经验的决议》*
- 15.《党史学习教育工作条例》
- 16.《中国共产党简史》

17.《毛泽东 邓小平 江泽民 胡锦涛 关于中国共产党历史论述摘编》

18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简史（1949-2019）》

19.《新中国 70 年》

20.党史学习教育学习素材：

用好共产党员网、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官网、党史学习教育官网、全国高校“四史”学习教育专题网站，做到读原著、学原文、悟原理。

（1）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官网 <http://ztjy.people.cn>

（2）党史学习教育官网 <http://dangshi.people.com.cn/>

（3）全国高校“四史”学习教育专题网站
<http://www.sizhengwang.cn/ztlm/7102/ssxx/gx-ss-xxhfyzl.shtml>

（4）共产党员网党史学习教育专栏
<https://www.12371.cn/dsxx/>

21.其他资料：

（1）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建设的重要思想
<https://www.12371.cn/special/xxzd/hxnr/dj/>

（2）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自我革命的重要思想
<https://www.12371.cn/special/xxzd/hxnr/zwgm/>

（3）《深刻认识和把握新时代中国共产党人的初心和使命》
<https://www.12371.cn/2020/11/12/VIDA1605149845573480.shtml>

自主学习不限时间，原则上要求在实践教学环节前完成，学习内容纳入结业考试内容。

（五）撰写培训心得

学员在完成理论学习及实践活动后，提交一份不少于1200字的培训心得。

四、学员管理与考核

1. 班主任和班干选配。各分党校安排1名政治素质好、责任心强、熟悉业务的同志担任班主任负责日常管理，配备1名班长，并按每10人左右为一个学习小组的比例划分小组，配备小组长。班主任负责统筹本班学员的整体学习进度安排，班长负责学员签到、考勤和笔记、心得、学习资料的收发，小组长负责小组成员的课堂纪律监督、学习讨论等具体组织工作。

2. 考勤管理。自学环节由学生根据时间节点自行安排并做好学习笔记，交流研讨环节分班级进行，由班长主持，若学员旷课1学时，或因私请假超过4学时，取消本次培训资格，当日考勤情况由班长报班主任汇总。学员请假须提前申请，并经班主任批准，同时根据情况自行补课。

3. 课堂纪律。在自学、交流研讨及专题讲座中，学员要专心听讲、积极发言、认真笔记，学习笔记每次课程结束后由班长收齐交班主任。

4. 学员考核。发展对象培训结业考核，包含日常考核（主要考核学员出勤情况以及在课堂教学、研讨教学和实践教学中的表现等）和结业考试。日常考核占30%，由各班班主任

负责考评，总分 100 分；结业考试占 70%，由校党校统一组织，总分 100 分；总评分 60 分及以上为合格。考核合格的学员由学校党校统一发放结业证书。

五、有关要求

党员发展对象参加集中培训是其入党的前提条件，也是党员发展的重要程序之一，培训期间的表现作为组织发展的参考。各二级党组织、各分党校要高度重视发展对象培训工作，严格执行发展党员工作有关规定，未经培训的，不能发展入党。

各二级党组织、各分党校要认真研究确定学员名单（附件 1），于 5 月 7 日前将电子版通过浙政钉发送至校党校汪佳。

附件：衢州学院 2024 年上半年发展对象培训班学员名单

中共衢州学院委员会党校

2024 年 4 月 29 日



附件

衢州学院 2024 年上半年发展对象培训班学员名单

二级党组织：（盖章）				二级党组织书记签名：				填表人：		填表时间：			
序号	班级	姓名	性别	身份证号	民族	政治面貌	学历	籍贯	申请入党日期	列为入党积极分子日期	列为发展对象日期	入党介绍人	所在支部
1	21 机自(1)	张三	女	xxx	汉族	共青团员	本科在读	安徽芜湖	2021.09.01	2022.05.04	2023.05.04	XXX XXX	机械学院学生第一党支部
2													
3													
4													
5													
6													
7													
8													
9													
10													

